

# 最新武汉市住宅室内装修工程施工合同(优质5篇)

现今社会公众的法律意识不断增强，越来越多事情需要用到合同，合同协调着人与人，人与事之间的关系。合同对于我们的帮助很大，所以我们要好好写一篇合同。下面是小编带来的优秀合同模板，希望大家能够喜欢!

## 武汉市住宅室内装修工程施工合同篇一

甲方(发包人):

联系方式:

地址:

乙方(承包方):

联系方式:

地址:

按照《\_\_\_\_\_》和《建筑安装工程承包合同条例》的规定，结合本工程具体情况，双方达成如下协议。现将\_\_\_\_\_餐厅室内装修工程承包给\_\_\_\_\_装饰有限公司施工。

###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 \_\_\_\_\_。

2、工程地点: \_\_\_\_\_。

3、承包范围: 室内吊顶、乳胶漆、墙面壁纸、地面地毯、新

建卫生间、上下水安装及改造、卫生间吊顶、灯具、开关插座、包窗口、隔断墙拆除、原顶拆除、垃圾外运、布艺窗帘、纱帘，以及\_\_\_\_\_。

4、承包方式：\_\_\_\_\_。

5、工期：本工程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6、工程质量：合格。

7、合同价款\_\_\_\_\_元（大写\_\_\_\_\_）。

## 第二条甲方工作

1、开工前\_\_\_\_\_天，向乙方提供经确认的施工图纸做法说明\_\_\_\_\_份，并向乙方进行现场交底全部腾空房屋，清除影响施工的障碍物。向乙方提供施工所需的水、电、气等设备，并承担所需的一切费用，并说明使用注意事项。办理施工所涉及的各种申请，批件等手续。

2、指派\_\_\_\_\_为甲方驻工地代表，负责合同履行。对工程质量，进度进行监督检查，办理验收、变更、登记手续和其他事宜。

3、负责保护好周围建筑物及装修、设备管线、古树名木、绿地等不受损坏如有损坏，并承担相应费用。

4、如确实需要拆改原建筑物结构或设备管线，负责到有关部门办理相应审批手续。

5、协调有关部门做好现场保卫，消防，垃圾处理等工作，并承担相应费用。

### 第三条乙方工作

- 1、参加甲方组织的施工图纸或作法说明的现场交底，拟定施工方案和进度计划，交甲方审定。
- 2、指派\_\_\_\_\_为乙方驻工地代表，负责合同履行。按要求组织施工、保质、保量，按期完成施工任务，解决由乙方负责的各项事宜。
- 3、严格执行施工规范，安全操作规程，防火安全规定，环境保护规定。严格按照图纸或作法说明进行施工，做好各项质量检查记录，参加竣工验收，编制工程结算。
- 4、遵守国家或地方政府及有关部门对施工现场管理的规定，妥善保护好施工现场周围建筑物、设备管线、古树名木不受损坏，做好施工现场保卫和垃圾清除等工作，处理好由于施工带来的扰民问题及与周围单位（住户）的关系。
- 5、施工中未经甲方同意或有关部门批准，不得随意拆改原建筑物结构及各种设备管线。
- 6、工程竣工未移交甲方之前，负责对现场的一切设施和工程成品进行保护。

### 第四条关于工期的约定

- 1、甲方要求比合同约定的工期提前竣工时，应征得乙方同意，并支付乙方因赶工采取的措施费用。
- 2、因甲方未按约定完成工作，影响工期，工期顺延。
- 3、因乙方责任，不能按期开工或中途无故停工，影响工期，工期不顺延。
- 4、因设计变更或非乙方原因造成的停电、停水、停气及不可

抗力因素影响，导致停工8小时以上（一周内累计计算），工期相应顺延。

## 第五条关于工程质量及验收的约定

1、本工程以施工图纸，作法说明，设计变更和《建筑装饰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建筑安装工程质量检验评定统一标准》等国家制订的施工及验收为质量评定验收标准。

2、本工程质量应达到国家质量评定合格标准，甲方要求部分或全部工程项目达以优良标准时，应向乙方支付由此增加的费用。

3、甲，乙双方应及时办理隐蔽工程和中间工程的检查与验收手续。甲方不按时参加隐蔽工程和中间工程验收，乙方可自行验收，甲方应予承认。若甲方要求复验时，乙方应按要求办理复验。若复验合格，甲方应承担得验费用，由此造成停工，工期顺延；若复验不合格，其复验及返工费用由乙方承担，但工期也予顺延。

4、由于甲方提供的材料，设备质量不合格而影响工程质量，其返工费用由甲方承担，工期顺延。

5、由于乙方原因造成质量事故，其返工费用由乙方承担，工期不顺延。

6、工程竣工后，乙方应通知甲方验收，甲方自接到验收通知\_\_\_\_\_日内组织验收，并办理验收，移交手续。如甲方在规定时间内未能组织验收，需及时通知乙方，另定验收日期。但甲方应承认竣工日期，并承担乙方的看管费用和相关费用。

## 第六条关于工程价款及结算的约定

1、双方商定本合同价款采用第\_\_\_\_\_种：

(1) 坚决执行预决算，如有变更需经甲乙双方协商签字后生效方可实施。

(2) 可调价格：按照国家有关工程计价规定计算造价，并按有关规定进行调整和竣工结算。

2、签订合同后甲方付备料款\_\_\_\_\_万元，余款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一次结清。

## 第七条关于材料供应的约定

1、本工程甲方负责采购供应的材料，设备，应为符合设计要求的合格产品，并应按时供应到现场。凡约定由乙方提货的，甲方应将提货手续移交给乙方，由乙方承担运输费用。由甲方供应的材料，设备发生了质量问题或规格差异，对工程造成损失，责任由甲方承担。甲方供应的材料，经乙方验收后，由乙方负责保管，甲方应支付材料价值\_\_\_\_\_%的保管费。由于乙方保管不当造成损失，由乙方负责赔偿。

2、凡由乙主方采购的材料、设备、如不符合质量要求或规格有差异，应禁止使用。若已使用，对工程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责。

## 第八条有关安全生产和防火的约定

1、甲方提供的施工图纸或作法说明，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条例》和有关防火设计规范。

2、乙方在施工期间应严格遵守《建筑安装工程安全技术规程》、《建筑安装工人安全操作规程》、《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条例》和其他相关的法规、规范。

3、由于甲方确认的图纸或作法说明，违反有关安全操作规程，消防条例和防火设计规范，导致发生安全或火灾事故，甲方

应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经济损失。

4、由于乙方在施工生产过程中违反有关安全操作规程，消防条例，导致发生安全或火灾事故，乙方应承担由此引发的一切经济损失。

## 第九条奖励和违约责任

1、由于甲方原因导致延期开工或中途停工，甲方应补偿乙方因停工，窝工所造成的损失。每停工或窝工一天，甲方支付乙方\_\_\_\_\_元（人民币）。甲方不按合同的约定拨付款，每拖期一天，按\_\_\_\_\_元（人民币）支付滞纳金。

2、由于乙方原因，逾期竣工，每逾期一天，乙方支付甲方\_\_\_\_\_元（人民币）违约金。甲方要求提前竣工，除支付赶工措施费外，每提前一天，甲方支付乙方\_\_\_\_\_元（人民币），作为奖励。

3、乙方应妥善保护甲方提供的设备及现场堆放的家具、陈设和工程成品，如造成损失，应照价赔偿。

4、甲方未办理任何手续，擅自同意拆改原有建筑物结构或设备管线，由此发生的损失或事故（包括罚款），由甲方负责并承担损失。

5、未经甲方同意，乙方擅自拆改原建筑物结构或设备管线，由此发生的损失或事故（包括罚款），由乙方负责并承担损失。

6、未办理验收手续，甲方提前使用或擅自动用，造成损失由甲方负责。

7、因一方原因，合同无法继续履行时，应通知对方，办理合同终止协议，并由责任方赔偿对方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 第十条争议或纠纷处理

- 1、本合同在履行期间，双方发生争议时，在不影响工程进度的前提下，双方可采取协商解决或请有关部门进行调解。
- 2、当事人不愿通过协商，调解解决或者协商，调解不成时，本合同在执行中发生的争议双方同意由\_\_\_\_委员会\_\_\_\_；当事人未在合同中约定\_\_\_\_机构，事后又没有达成书面\_\_\_\_协议的，可向\_\_\_\_人民法院起诉。

## 第十一条其他约定

- 1、本工程需要进行保修或\_\_\_\_时，应另订协议。
- 2、本合同正本\_\_\_\_份，双方各执\_\_\_\_份。副本\_\_\_\_两份，甲方执\_\_\_\_一份，乙方执\_\_\_\_份。
- 3、本合同履行完成后自动终止。

甲方（签字或盖章）：

乙方（签字或盖章）：

签订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签订地点：

## 武汉市住宅室内装修工程施工合同篇二

发包方：

承包方：

依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双方在协商一致的基础上，就发包方装修工程的有关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 第一条工程概况

1.1工程地点：\_\_\_\_\_。

1.2工程内容及做法。

1.3工程承包方式：双方商定采取下列第\_\_\_\_\_种承包方式。

承包方包工、包料；

承包方包工、部分包料，发包方提供部分材料；

承包方包工、发包方包料。

1.4工程期限\_\_\_个工作日，开工日期\_\_\_\_\_年\_\_\_月\_\_\_日，竣工日期\_\_\_\_\_年\_\_\_月\_\_\_日。

1.5合同价款：本合同工程造价为：\_\_\_\_\_元，小写：\_\_\_\_\_元。

第二条施工图纸发包方委托承包方设计施工图纸，图纸一式二份，发包方、承包方各一份，设计费用含在工程价款内。

## 第三条发包方义务

3.1开工前\_\_\_\_\_天，为承包方入场施工创造条件，以不影响施工为原则；

3.2提供施工期间的水源、电源；

3.3负责协调施工队与周边邻居之间的关系；

3.5参与工程质量和施工进度的监督，负责材料进场、竣工验收。

## 第四条承包方义务

4.1 施工中严格执行安全施工、防火规定及质量标准，按期保质完成工程；

4.2 严格执行有关施工现场管理的规定，不得扰民及污染环境；

4.3 保证室内上、下水管道的畅通；

4.4 保证施工现场的整洁，工程完工后负责清扫施工现场。

## 第五条工程变更

5.1 工程项目及施工方式如需变更，双方应协商一致，签定书面变更协议，同时调整相关工程费用及工期。

## 第六条材料的提供

6.2 由承包方提供的材料、设备，承包方应在材料运到施工现场前通知发包方，并接受发包方检验。

## 第七条工期延误

7.1 对以下原因造成竣工日期延误，经发包方确认，工期相应顺延：工程量变化和 design 变更；不可抗力；发包方同意工期顺延的其他情况。

7.2 因发包方未按约定完成其应负责的工作而影响工期的，工期顺延；因发包方提供的材料、设备质量不合格而影响工程质量的，返工费用由发包方承担，工期顺延。

7.3 发包方未按期支付工程款，工期相应顺延。

7.4 因承包方责任不能按期开工或无故中途停工而影响工期的，

工期不顺延;因承包方原因造成工程质量存在问题的,在\_\_\_\_日内由甲方或甲方代表提出具体整改方案的,返工费用由承包方承担,工期协商顺延,同一质量问题第二次整改工期不顺延。

第八条质量标准双方约定本工程施工质量标准: ,施工过程中双方对工程质量发生争议,由\_\_\_\_市装饰协会主管部门对工程质量予以认证,经认证工程质量不符合合同约定的标准,认证过程支出的相关费用由承包方承担;经认证工程质量符合合同约定的标准,认证过程支出的相关费用由发包方承担。

## 第九条工程验收和保修

9.1双方约定在施工过程中分下列几个阶段对工程质量进行验收:

水电施工改造完工,开关插座定位验收;

泥工粉砌新墙完毕,墙、地砖铺贴完工;

木工吊顶,木制品完工;

油漆工程完工;

全部工程完工。承包方应提前两天通知发包方进行验收,阶段验收合格后应填写工程验收单。

9.2工程竣工后,承包方应通知发包方验收,发包方应自接到验收通知后两天内组织验收,填写工程验收单。在工程款结清后,办理移交手续。

9.3本工程自验收合格双方签字之日起保修期为3个月,3个月后收费保修。保修内容为本公司施工过的项目,因外力引起的损坏和其它单位提供的设备,工程项目收费维修。

## 第十条工程款支付方式

10.1 双方约定按以下\_\_\_\_方式支付工程款：

油漆工程完工后发包方按约定直接向承包方支付工程款10%余额款,即\_\_\_\_\_元。

全部工程完工后三天内支付余款5%,即\_\_\_\_\_元。

其他支付方式：  
\_\_\_\_\_。

10.2 工程验收合格后，承包方应向发包方提出工程结算，并将有关资料送交发包方。

发包方接到资料后\_\_\_\_日内如未有异议，即视为同意，双方应填写工程验收单并签字，发包方应在签字后三天内向承包方结清每期工程进度款。

10.3 工程款全部结清后，承包方应向发包方开具正式统一发票。

## 第十一条 违约责任

11.1 合同双方当事人中的任何一方因未履行合同约定或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及有关政策规定，受到罚款或给对方造成损失的均由责任方承担责任，并赔偿给对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11.2 未办理验收手续，发包方擅自动用工程成品而造成损失的，由发包方负责。

11.3 因一方原因，造成合同无法继续履行时，该方应及时通知另一方，办理合同终止手续，并由责任方赔偿对方相应的经济损失。

11.4 发包方未按期支付每次工程进度款的，每延误一天向对方支付违约金发包价2%，七天后乙方可中止合同。

11.5由于承包方原因致使工期延误，每延误一天向对方支付违约金发包价2‰。

第十二条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当事人双方协商解决；

也可由有关部门调解；

协商或调解不成的，按下列第\_\_\_\_\_种方式解决：

提交\_\_\_\_\_市装饰协会仲裁；

依法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三条几项具体规定

13.1工程施工中产生的垃圾，由承包方负责运出施工现场，并负责将垃圾运到指定的地点，发包方负责支付垃圾清运费用\_\_\_\_\_元。

有关单位向发包方收取的各项收费和押金由发包方支付。

下午\_\_\_\_\_点\_\_\_\_\_分至\_\_\_\_\_点\_\_\_\_\_分。

第十四条其他约定事项：

第十五条附则

15.1本合同经双方签章后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终止。

15.2本合同签订后工程不得转包。

15.3本合同一式\_\_\_\_\_份，双方各执\_\_\_\_\_份。

15.4合同附件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

效力。

甲方：

乙方：

\_\_\_\_\_年\_\_\_\_月\_\_\_\_日

## 武汉市住宅室内装修工程施工合同篇三

发包方(甲方)：

承包方(乙方)：

现就乙方承包甲方发包的工程，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协商一致，达成余下条款：

###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工程地点：

承包范围：

承包方式：

质量要求：\_\_\_\_\_《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质量验收规范》

工期要求：12月8日前必须全部完成。

甲方工作

1、甲方设立该工程的项目部作为工地代表，负责履行本合同

的相关事宜，全面负责现场的管理工作，对乙方的工程质量、进度、用料、安全文明施工等工作进行监督、检查。

负责向乙方提供临时水电。

## 乙方工作

- 1、乙方为驻地代表，常驻现场，负责履行合同范围内的应尽职责，按照甲方要求组织施工，保质、保量、按期完成施工任务，服从甲方工地代表的监督和管理。
- 2、做好承包范围内各相关工种间的交叉配合工作，竣工验收交钥匙前的成品保护工作由乙方负责。
- 3、乙方应自备施工所需工具。
- 4、未经甲方同意，不得擅自拆改原建筑结构或设备管线。
- 5、乙方必须服从甲方管理人员在安全、技术、进度、质量、材料、劳动力、文明施工等诸方面的安排，保证工完厂清；若乙方拒绝或漠视甲方对上述要求管理，甲方可安排他人另行完成，费用由乙方承担。

## 二、关于质量的约定

- 1、乙方须严格按照甲方要求和施工图纸、作法说明及设计变更等进行施工，工程质量达到施工合同要求，相关质量验收规范作为本工程的质量评定验收标准。
- 2、如因乙方原因造成质量不合格或不能通过验收，其返工费用由乙方承担，工期不顺延。
- 3、如因甲供材料质量不合格而影响工程质量，其返工费用由甲方承担，工期顺延。

4、本工程质保期为贰年，质量保修期自竣工验收之日起计。保修期内如发生质量问题，乙方须无偿履行保修责任。

5、如出现质量问题，甲方通知后，乙方应在收到通知后24小时内到现场进行维修。

### 三、关于工期的约定

1、如因甲方不能按约定给付乙方工程进度款而影响工期，工期顺延。

2、如因乙方责任造成中途无故停工、窝工而影响工期，工期不顺延。

3、因业主等不可抗力的因素而影响工期，工期顺延。

### 四、关于价款和结算的约定

1、结算方式：根据现场完成面积计算及结算。

2、合同价格：

3、本价格包含人工费、税票、机械费、进退场、垃圾清运、材料上运费等。

4、付款方式：

(1) 开工后7日内，甲方按乙方进场施工人数每天发放35元生活费，每周发放一次。

(2) 每月甲方按乙方当月完成工程量付80%进度款，生活费从进度款中减除。

(3) 工程完工付总工程量80%工程款；竣工验收后，甲方付总工程量结算款95%。此时乙方需提供全额的合格税票。

(4) 余款5%，在贰年保修期满后结清(无息支付)。

## 五、关于材料的约定

1、甲方负责同业主联系及时提供乙方所需材料，并按时到场。经乙方验收入库后，由乙方负责保管。如因乙方保管不善而造成损坏，由乙方照价赔偿。

2、乙方须在预算定额范围内使用材料(包括临时用电)，材料损耗按定额计，超支的不合理耗材由乙方自行承担，并在结算款中扣减。

3、所有进场的业主供材，乙方不得擅自挪用。

## 六、关于安全的约定

1、甲乙双方另行签订安全协议，作为合同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2、乙方须严格遵守甲方和物业部门的规章制度，以及对外面现场和安全生产的要求。

3、乙方须应该遵守安全协议中的条款，严禁在施工现场发生违法乱纪等行为。若因乙方造成安全事故的，由乙方负责。

## 七、关于违约责任的约定

1、乙方须自行完成本施工任务，严禁乙方将本项目再次分包或转包。

2、因乙方责任原因而延误工期逾期完工，每延期一天乙方向甲方赔付违约金1000元。

3、乙方须给进场施工人员购买人身保险，在施工中发生安全生产事故造成人身伤害或财产损失，由乙方承担经济赔偿责

任。

4、如乙方违约给甲方造成经济损失，由乙方赔偿，而且甲方有权单方面终止本合同。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持一份。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履行完毕后终止。

甲方(签章)：

乙方(签字)：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武汉市住宅室内装修工程施工合同篇四

承包方(以下简称乙方)：\_\_\_\_\_

### 第一条 工程概况

一、工程名称(地址)：\_\_\_\_\_

二、工程装饰装修面积：\_\_\_\_\_

三、工程户型：\_\_\_\_\_

四、施工内容：\_\_\_\_\_详见本合同附件(一)：\_\_\_\_\_预算表及有关设计方案、施工图纸。

六、工期：\_\_\_\_\_

开工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竣工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总工期限：\_\_\_\_\_天

七、合同总款：\_\_\_\_\_

本合同工程造价为(人民币)

金额大写(人民币)：\_\_\_\_\_

## 第二条甲方工作

一、开工三日前要为乙方入场施工创造条件，以不影响施工为原则。

二、无偿提供施工期间的水源、电源以及其他约定的必要条件保障。

三、负责办理房屋物业部门开工手续和应由业主支付的有关费用。

四、遵守物业管理各项规定。

五、负责协调现场施工队与邻里之间的关系。

## 第三条乙方工作

一、施工中严格执行施工规范、安全操作规范、防火规范、质量标准，按期、保质、安全完成本合同约定的工程内容。

二、严格执行有关施工现场管理规定，不得扰民、污染环境

(1)负责工程成品，设备和居室留存家居陈设的保护。

(2)保证居室内上、下水管道畅通和卫生间的清洁；保证施工现场的整洁，每道工序完工后清扫施工现场。

三、施工过程中，施工人员的安全由乙方负责。

#### 第四条材料供应

一、按乙方工程预算所约定的供料方式和内容进行提供。

(1)乙方提供材料，甲方验收合格后方可开始施工。

(2)如一方对对方提供的材料持有异需要进行复检的，检测费由其先行垫付；材料经检测却是不合格的，检测费用有责任方承担。

(3)甲方所提供的材料、设备经乙方验收、确认办理完交接手续后，在施工使用中的保管和质量控制均有乙方负责。

#### 第五条工程变更

在施工期间对合同约定的工程内容如需变更，双方应协商一致。有合同双方共同签订书面变更协议，同时调整相关工程费及工期。工程变更单，作为竣工结算和顺延工期的根据。

#### 第六条、工作验收和保养

(1)隐蔽工程验收：\_\_\_\_\_

(2)竣工验收。

二、如甲方未能按约定日期参加验收，由乙方组织人员进行验收，甲方应予承认。

三、工程竣工后，乙方应通知甲方验收，甲方自接到通知三日内组织验收。验收合格后，双方办理移交手续，结清尾款。

四、保修期自工程竣工甲方验收日期起为一年。

五、乙方包工包料(不包括甲方自行购买之部分材料)工程, 保修期内因质量原因所产生的材料费、人工费均由乙方承担。

六、保修期内非装饰的外力因素所产生的结果, 不再保修范围。维修的材料和人工费均由甲方负责。

## 第七条工程款支付方式

一、合同签字生效后, 甲方按工程进度支付工程款。

## 第八条特别约定

一、甲乙双方之间一切约定需签订书面协议。

二、甲乙双方均有责任核实工程项目及工程量。乙方为甲方施工的项目以预算书上文字写明的项目为准, 工程量按施工中实际发生地为准, 竣工后进行结算。

三、施工图或效果图等一切相关图纸或文档中所标注的用材若与预算和主材料清单中所列明的用材有差异, 以预算和主材料清单为准。

四、施工期间, 甲方将外屋门钥匙1把, 交给乙方施工队负责人负责保管。工程竣工验收后, 乙方负责将钥匙还与甲方。

第十四条其他约定事项由双方共同协商并填写补充协议

甲方: \_\_\_\_\_

乙方: \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武汉市住宅室内装修工程施工合同篇五

乙方： \_\_\_\_\_

协议标的： 甲方位于“ \_\_\_\_\_ ”的居室，以下简称标的。

经双方友好协商，就甲乙双方针对标的居室所签定的《家庭居室装饰装修工程》，以下简称《装修合同》中的未尽事宜，签订以下补充协议。

## 一、施工人员准则：

1. 施工过程中，乙方施工人员应认真施工，不在标的居室内饮酒、随地吐痰，如施工人员吸烟必须远离易燃易爆物品。
2. 乙方施工人员不得使用标的居室内已安装好的设施、设备(如炊具、洁具及其他设施、设备)(水、电、施工人员自备炊具、洁具除外)。
3. 乙方施工人员不得使用明火做饭，不得在材料上堆放餐具，剩饭菜及弃物，应于餐后立即整理餐具，剩饭菜及弃物。
4. 乙方应设置专门的垃圾堆放处，及时清运垃圾，并保持居室内的清洁和卫生。
5. 安装地板、地砖后，乙方施工人员须着软底鞋在标的居室内施工，并严禁将尖利或腐蚀性或易造成地板、地砖染色的物品直接放置在地板、地砖上，所有物品均轻拿轻放，严禁在地板、地砖上拖动物品。

如果因违反以上第一条1、2、3、4、5项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赔偿损失。

7. 如由于乙方或其施工人员过失，造成甲方设施、设备、居室已施工完成的部位的损坏或造成邻里，物业管理公司等第三方的设施、设备、居室的损坏以及其他因此带来的任何损失，由乙方负责赔偿或从工程款中扣除，并承担全部责任。

8. 乙方在施工中要注意安全，如因乙方操作不当造成人员伤亡的，甲方不负任何责任。

## 二、材料

1. 凡运抵甲方标的居室的合同规定由乙方提供的所有材料不得在验收合格前拆封(不需拆封的材料除外)，必须在运抵标的居室时当场由甲方验收，由甲方认可签字后方可拆封、使用。

如果乙方运抵材料与合同不符，乙方必须采取更换，补救措施。

如果乙方能提出法律上认可的证据充分证明是由于供应商的责任，甲方可以根据具体情况适当降低要求赔偿的额度，乙方可以向材料供应商追究相应的责任。

由于乙方提供材料质量，规格等原因，造成甲方设施、设备、居室已施工完成的部位的损坏或造成邻里，物业管理公司等第三方的设施、设备、居室的损坏以及其他因此带来的任何损失，由乙方负责赔偿或从工程款中扣除，并承担全部责任。

4. 由乙方购买的材料，乙方承诺对其质量负责，并负责在装修工程保修期内进行维修和更换。

在甲方正常使用的情况下，因为乙方提供材料的质量问题而导致甲方的任何损失，乙方应负全部责任。

5. 对于乙方在《装修合同》中约定的材料，因市场断货等特

殊情况无法购买或无法运抵标的居室，乙方必须更换相同或更高质量、等级、规格的材料，且必须经过甲方的签字同意。

6. 甲、乙方提供的材料进入标的居室后，乙方必须在适当的位置平整堆放材料，并妥善保管，因未妥善保管造成材料变质、变形、损坏、损耗、丢失的，乙方必须根据甲方要求更换、补齐、赔偿。

7. 乙方无权擅自更换甲方提供的材料，如果发现问题应及时向甲方提出，甲方采取更换、补齐等补救措施。

如乙方已确认并使用了甲方提供的材料，之后因工程质量出现争议时，乙方不得以甲方提供的材料不合格为理由，拒绝修理或赔偿。

8. 乙方对甲方提供的材料如果造成正常损耗外的损失，乙方负责赔偿。

### 三、施工

1. 乙方必须在工程交底日，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向甲方提供书面的工程进度表和甲方采购材料进度表。

2. 进行施工工程前，乙方和其设计师应当就设计思路，工程要点对工长、工人进行培训。

3. 开始施工后，乙方质检人员应当随时了解工程状况和进展情况，至少每\_\_\_\_\_天到甲方标的居室检查工程情况，并作书面登记。

乙方质检人员必须严格履行质检的制度，相关验收单必须齐全，作为甲方各项验收的参考之一。

4. 在进行施工时，乙方有义务向甲方说明施工方式，并经过甲方确认后方可进行施工。

如未经甲方确认，施工后发生不符合甲方要求的问题时，乙方应无条件进行整改，并赔偿由此而带来的损失。

5. 如果工程质量出现问题，甲方提出后，乙方应当立即改正。

乙方未按照甲方要求及时改正的，依不同情况扣除支付工程款项。

23. 如施工人员违反《装修合同》协议，情况严重的，甲方有权提出更换工长或工人，乙方应当在甲方提出要求的第二天更换。

6. 在进行设施、设备安装时，应经过甲方确认安装位置后方可进行。

如未经甲方确认，在安装后发生不符合甲方要求的问题时，乙方应无条件进行整改。

7. 合同签订后如在施工过程中甲方提出设计修改意见及减少工程项目时，须提前与乙方联系并通知乙方，在双方签订《家庭居室装饰装修工程变更单》，并确定变更金额及相关手续后，方能进行该项目的变更和施工。

8. 装修垃圾，乙方施工人员必须清运至物业指定地点。

垃圾清运费用已经含在工程款中，乙方不再单收。

9. 在乙方进行电路施工时，应合理布线，经过相同位置的线路应采用同一管材或护套线包裹，施工长度按单条管线计算，不分别计算。

10. 瓷砖在铺装前必须完全浸泡\_\_\_\_\_小时方可使用。

11. 地砖采用勾缝剂勾缝，勾缝剂为\_\_\_\_\_牌\_\_\_\_\_型，由乙方提供且不再单独收费。

刷与面漆同品牌的底漆\_\_\_\_\_遍，刷面漆\_\_\_\_\_遍。

13. 所有墙漆用\_\_\_\_\_色，色号\_\_\_\_\_，所有顶漆用\_\_\_\_\_色，色号\_\_\_\_\_。

14. 在刷漆前，乙方应由甲方书面确认兑水比例，如未经甲方确认进行刷漆或技术使用不当，兑水超过\_\_\_\_\_%，甲方有权要求重新购买同样型号的油漆重刷，有关一切费用均由乙方自行负责。

15. 所有门及门套采用的原子灰为\_\_\_\_\_牌。

#### 四、工程验收

1. 对于所有隐蔽工程，需甲方验收签字后，乙方施工人员才能进行后续施工。

2. 工程的质量验收按照《\_\_\_\_\_家庭装饰工程质量验收规定》、《家庭居室装饰工程质量验收标准》执行。

在工程质量保证期内，如因乙方的原因发生质量问题，乙方应负责完全修复。

不能完全修复的，乙方应按相应部分的工程造价赔偿损失。

3. 甲方有权在乙方完工后对房屋进行空气质量检测，由国家认定的居室环境质量检测单位独立对甲方标的居室进行室内空气质量检测，并提交由该单位出具的检测报告给甲方。

如检测结果不合格，由乙方负责在规定的\_\_\_\_\_天内改善不合格项直至达到合格标准，所涉及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 五、付款

1. 物业收取的装修押金\_\_\_\_\_元由甲方垫付。

甲方将从工程中中期款中暂扣\_\_\_\_\_元，若物业无罚款扣除则甲方全额返还；

物业从押金中扣除的罚款，甲方将相应地从暂扣的\_\_\_\_\_元中扣除，剩余的返还乙方，不足的由乙方方向物业补齐。

甲方从工程中中期款中暂扣的\_\_\_\_\_元与\_\_\_\_\_%的工程尾款相互独立。

2. 物业收取的装修管理费\_\_\_\_\_。

由于乙方责任延期造成的管理费增加部分应完全由乙方支付。

同时，乙方应该交纳办理施工人员出入证的费用等。

3. 乙方所做预算书应充分考虑甲方工程的各种实际工作量，工程款项的结算应实际发生的工程长度(面积、体积)为准，而不是按工料使用量结算。

按实际工程长度(面积、体积)发生的工程款在每项工程完工后经甲方验收合格，以甲方的对质量和面积的书面签字验收做为支付工程款的依据。

4. 如支付中期款时工程量发生变化，变更项目经验收合格的在中期款中结算，其余的在竣工验收时结算。

如因施工工程质量或其他问题需与乙方共同进行检验或就双方争议的问题进行磋商，则可适当顺延结款日期。

5. 甲方在签定合同时向乙方支付的订金人民币\_\_\_\_\_元计入装修总费用，相应款项在支付首期款时扣除。

## 六、保修及其他

1. 乙方承诺对整个工程进行\_\_\_\_\_年的保修和终身维护，时间从工程竣工验收日起计。

乙方应在接到甲方报修电话的\_\_\_\_\_小时内做出响应，在\_\_\_\_\_小时内到达现场。

如果由于乙方施工或提供的材料质量问题而导致报修，在甲方报修以后48小时内仍未能提出解决方案的，如甲方自行解决，则甲方支出的所有费用均由乙方支付。

2. 工程完工后乙方必须交付甲方电气竣工简图和上下水管线简图，标明导线规格、暗管走向和上下水管线、阀门、接口走向和位置，甲方签收后方进行竣工结算。

3. 未尽事宜，由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提请相关部门解决。

4. 本补充协议由甲、乙双方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在\_\_\_\_\_签署。

正本三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_\_\_\_\_一份，均具同等法律效应。

双方共同签署起即日生效。

甲方(签字): \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乙方(签字): \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